

稳字当头促恢复 跃马扬鞭谋发展

——《2022 年垫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解读

垫江县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 李成军

2022 年，县委、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积极应对严峻疫情形势、极端高温干旱、电力资源紧张等超预期因素，发展质效稳步提升，经济运行保持稳定增长。最新发布的《2022 年垫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用详实的数据和生动的图表展现了全县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中取得的成绩。

一、积极应对各类挑战，综合实力不断增强

经济总量不断提升。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530.6 亿元，比上年增长 4.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4.1%，第二产业增长 6.3%；第三产业增长 2.7%。

产业发展有力推进。农业生产基本稳定，全年农业总产值比上年增长 4.2%。工业生产稳定增长，全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4.9%。其中，新材料、消费品、汽车零部件三大主导产业规上产值增长 10.9%，贡献了 80%左右的规上产值增量。建筑规模持续提升，全县注册地建筑业总产值增至 361.9 亿元。服务业持续增长，规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长 6.1%。市场主体活力不断激

发，全年新增市场主体 8773 户，年末市场主体总数 6.8 万户。民营经济活力提升，民营经济增加值增长 4.8%，占全县经济总量的 75.6%，比上年提升 0.3 个百分点。

粮食安全保障有力。粮食生产基本稳定，全县粮食播种面积增长 1.9%，粮食总产量下降 1.7%。蔬菜面积产量实现双升，全县蔬菜收获面积增长 2.7%，产量增长 2.3%。园林水果稳定发展，全年水果面积增长 3.2%，产量增长 5.1%。畜牧生产保持增长态势，全县生猪出栏增长 9.7%。

城镇人口持续集聚。全县年末常住人口 64.61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51.06%，比上年提高 0.81 个百分点。全年城镇迁出人口 9979 人，迁入人口 5011 人（外地迁入 1060 人）。城镇新增就业人员 9137 人，比上年增长 24.3%。

二、发展质量稳步提升，新兴动能持续增强

科技创新更趋强劲。全年专利授权 474 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50 件。全县有效发明专利 195 件。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5 户（新申报 17 户，复审 8 户）、市级科技型企业 25 户（累计 267 户）。

新兴制造业快速发展。规上高技术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别实现产值比上年分别增长 24.4%、31.7%，高于规上产值增速 12.7 个、20 个百分点。全县新材料、消费品、汽车零部件三大产业同比分别增长 7.4%、18%、1.3%。

新兴消费加快壮大。线上消费延续较快增势，全县通过公共网络实现的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55.2%。绿色智能消费表现亮眼，新能源汽车零售额同比大幅增长 270.2%，占全县限上汽车类商品的比重为 14.5%，占比较去年同期提高 10 个百分点。可穿戴智能设备、智能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智能手机零售额分别增长 45.4%、31.6%、22.3%。

三、城乡发展深度融合，区域特色持续彰显

“三大功能区”发展同频共振。大力推进三个功能区建设，城市化功能区发展目标更加清晰，农产品主产功能区“四县三乡”建设迈出坚实步伐，农文旅融合功能区山上特色旅游、山下现代农业加快发展。全年城市功能区、农文旅融合功能区、农产品主产功能区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分别增长 24.1%、15.6%、13.3%，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7.8%、8.7%、8.1%。

城市更新步伐持续加快。城市道路长度增至 130.05 公里，城市道路面积 392.91 万平方米（车行道和人行道总面积）。全县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50.88%，建成区绿地率 47.87%，公园绿地面积 303.08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5.7 m²。

城乡发展同步有序推进。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继续缩小，全县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为 2.07:1，比上年缩小 0.04 个百分点，比全市低 0.29。乡村消费品零售额同比增长 2.6%，快于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0.5 个百分点，其中限上乡村消费品零售额同比增长 17.9%，快于限上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3.8 个百分点。

四、基础保障更加有力，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基础设施健全完善。全县公路通车里程增至 4433 公里。其中，等级公路 4410 公里。全社会客运量比上年增长 173.4%，客运周转量增长 51.6%；全社会公路货运量下降 8.4%，货运周转量下降 10.3%。信息网络不断增强，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比上年增长 14.3%。其中，电信业务总收入增长 16.3%，邮政业务总收入增长 9.6%。

居民收入稳步增加。全县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3936 元，增长 7.9%，高于经济增速 3.6 个百分点。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5.6%；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7.5%，均高于经济增速。

社会保障更加有力。居民就业稳步推进，全县城镇新增就业人员 9137 人，比上年增长 24.3%，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 以内。保障覆盖面持续扩大，全县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参保人数分别比上年增长 16%、4.48%、3%和 14.08%。兜底性政策持续推进，年末共有 3425 人享受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15443 人享受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教育事业稳固推进，全县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分别 95.6%、100%、98%。文化事业健康发展，全县共有公共图书馆 3 个，公共图书馆藏书 19.51 万册，比去年增加了约 1 万册。年末

广播覆盖率 100%，电视覆盖率 100%，有线电视入户率 87%。医疗卫生事业平稳有序，年末全县共有卫生机构 438 个、卫生机构床位数 5188 张、卫生技术人员 4399 人。健身条件持续改善，年末全县共有体育场地 1078 个，体育场地面积 114.33 万平方米。

栉风沐雨见肝胆，砥砺奋进续华章。2022 年，我们遇到的挑战前所未有，付出的努力尤为艰辛，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2023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新时代新征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重庆的起步之年。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以新的奋斗推动生态美、经济强、百姓富现代化新垫江建设迈出新的坚实步伐！